

# 万源市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建设项目三标段（拌合站） 临时用地项目土地复垦方案基本情况及承诺

万源市万宝源水务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建设 52 处供水工程，其中：新建 30 处，改扩建 22 处，包括输水工程、净水厂工程、调节池建设、配水工程。占地总面积 1366 平方米（石窝镇走马坪村秦家岩组占用采矿用地 1282 平方米、大沙镇大田坝村五龙台组占用采矿用地 84 平方米）。

该项目估算总投资 70000 万元。县级财政资金和其它投资。

万源市万宝源水务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作为业主单位建设，项目建设工期 36 个月。

《方案》编制目的为临时用地复垦，《方案》适用年限 3 年，基准期为通过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批准之日。临时用地范围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，不占用生态保护红线、各类自然保护地。

土地损毁方面：拌合站 1 处损毁土地权属石窝镇走马坪村秦家岩组，大沙镇大田坝村五龙台组为集体土地。土地损毁面积 1366 平方米。损毁单元包括拌合站 1 处，其中损毁采矿用地 1366 平方米，

《方案》最终确定复垦区面积 1366 平方米，纳入复垦责任面积 1366 平方米，其中复垦为耕地 1366 平方米。临时用地结束后复垦全部返还原土地权属人。临时用地使用期间，同步开展临时用地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监测管护工作。

《方案》总体部署为“边建设、边复垦”，结合临时用地使用进度，土地复垦工作计划定为每 1 年为一个阶段，共分为 4 个阶段。

《方案》静态总投资 5.641 万元。

项目用地单位(公章)：万源市万宝源水务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编制单位(公章)：四川添羽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3 月 30 日



# 承诺书

万源市自然资源局：

我单位承诺已按专家组意见对《万源市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建设项目三标段（拌合站）临时用地项目土地复垦方案》进行了修改完善，并按国家相关保密规定对涉密内容进行了处理，同意进行公示。如公示造成泄密，由本公司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。

项目用地单位(公章)：万源市万宝源水务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邓宏强

编制单位(公章)：四川凌羽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李中蓉

日期：2026年 3 月 22 日

